

证券代码：600875

股票简称：东方电气

编号：2024-033

东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高级管理人员代行财务负责人职责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2024年4月29日，东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）召开董事会十届三十九次会议，审议通过《关于授权公司总裁张彦军先生代行财务负责人职责的议案》。此前，公司董事会收到公司董事、总会计师刘智全先生递交的辞职报告。刘智全先生因工作调动原因，向公司董事会申请辞去董事、总会计师职务，同时相应辞去董事会风险与合规管理委员会委员职务。刘智全先生辞职后不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。为保证公司正常管理秩序，公司董事会同意授权公司总裁张彦军先生代行公司财务负责人职责，本授权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立即生效，授权有效期至公司聘任新任财务负责人之日止。

公司独立董事已就上述事项发表明确同意意见，认为在公司正式聘任财务负责人之前，由总裁张彦军先生代行财务负责人职责，有利于公司生产经营工作的正常开展；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《关于授权公司总裁张彦军先生代行财务负责人职责的议案》履行了法定程序，符合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相关规定，同意董事会会议形成的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东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4月29日